

# 彰化縣新寶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

##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含簽到表

### 彰化縣新寶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二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0 年 12 月 13 日 8 時 0 分				地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方順陽	教學組長	黃妍秦	五年級代表	粘自誠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蘇雲漢
	教務主任	吳琮富	一年級代表	王一玲	六年級代表	楊明貴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黃妍秦
	學務主任	吳琮富	二年級代表	卓慶弘	語文領域代表	粘自誠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卓慶弘
	總務主任	李文益	三年級代表	蘇雲漢	數學領域代表	程琦谷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王一玲
	輔導主任	黃鴻輝	四年級代表	程琦谷	社會領域代表	林育欣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黃文鐘
	(研發)組長	林育欣	(特教)代表	黃妍秦	(教師會)代表	楊明貴		
				記錄	黃妍秦			
主席	方順陽							
討論事項								

◎案由一：教學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

【說明】專業學習社群視學校文化與領導的趨勢，它的發展將打破學校科層體制的窠臼，帶給學校不同的新風貌。本校週三研習安排教師專業社群研習，以反思對話、分享實踐的模式，進行各領域教學的創新與研討，驗證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與價值。

【決議】執行良好，決議持續進行。

◎案由二：本學期課程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

【說明】1. 就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等，進行檢討，並及時改進。

2. 完善的學習評量能檢測出學生的學習情況，及學習困境，能使教師更能掌握學生的學習。

【決議】決議通過，落實評鑑機制。

◎案由三：下學期作文篇數之規則。

【說明】每學期中高年級至少完成4~6篇作文，期中至少4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

【決議】決議通過高年級作文篇數為4篇，低年級由導師自行規劃或配合閱讀課進行。

◎案由四：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科書選用審核。

【說明】對於110學年度第2學期教科書版本，為使課程能連貫銜接，繼續沿用第1學期教科書版本。

【決議】決議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